

证券代码：870650

证券简称：新中大

主办券商：中信证券

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2月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资后修改〈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343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573万元。

第十八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 6343 万股，每股人民币 1 元，公司注册资本为 6343 万元。	第十八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 6573 万股，每股人民币 1 元，公司注册资本为 6573 万元。
--	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是 ☒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后，对公司生产、经营具有有利影响，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》

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3 日